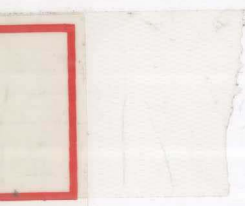


远去的山村

黄钺 著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全国优秀出版社
SPLENDID PUBLISHING HOUSE IN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远去的山村 / 黄钺著. —南宁: 接力出版社, 2008.7
ISBN 978-7-5448-0345-8

I. 远… II. 黄…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 097744 号

责任编辑: 苗 辉 美术编辑: 郭树坤
责任校对: 李佳庆 责任监印: 梁任岭

社长: 黄 俭 总编辑: 白 冰
出版发行: 接力出版社

社址: 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9号 邮编: 530022

电话: 0771-5863339 (发行部) 010-65545240 (发行部)

传真: 0771-5863291 (发行部) 010-65545210 (发行部)

网址: <http://www.jielibeijing.com> <http://www.jielibook.com>

E-mail: jielipub@public.nn.gx.cn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制: 河北省三河市和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90毫米×1240毫米 1/32

印张: 13.25 字数: 500千字

版次: 2008年8月第1版 印次: 2008年8月第1次印刷

定价: 3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 如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545440 0771-5863291

目 录

短篇小说

村债三题	2
乡间杂碎	26
又是雨，又是雨	41
珍珠项链	54
山 路	60
大篷车上	66
猴 师	79
村落斜阳	97
母亲，母亲	114
怪 圈	126
列车拐弯	141
分 流	153
港湾有条小渡船	164
田七的烦恼	168
那犁镇的神奇买卖	178
改道	191

中篇小说

哥喂鸟	202
前 程	265
酸枣果	322
撑船女与流浪汉	372

后 记	417
-----	-----

短篇小说

村 债 三 题

鱼 罩

十七婶扑通一声向我跪下时，阿清正赤条条地坐在粪篮里。他刚六岁，在专心专意地吃稔果。紫红色的果汁混在口水里从嘴角流下来，滴到肚皮上。我无法想象他后来会成为我最得意的却又是最令人伤脑筋的学生。

那时是一九六五年的仲夏。

信则有，不信则无。我之所以“中举”，摇身一变，从一个捕鱼郎变成惊动四乡的大学生，村里人认为靠的是一堆土，即埋葬我祖父遗骨的坟山。因此，暑假里我回乡补扫祖坟时，发现祖父的坟墓周围一下子布满了新坟。

紧靠祖父坟旁的而且修得最雄伟的是徐家的墓，里面葬的是老贫协主席，“真正的老贫农”（他生前自己说的）。其实是破落地主。我知道，他家的好成分全得益于那杆能烧掉良田万顷的鸦片烟枪。我看着他的墓碑好一阵笑。这老烟鬼难道也想保佑他那两个只会打架不会念书的孙子“中举”吗？但愿他不要天天叫我祖父开会，也希望各个“阴宅”的主人们能和我祖父和睦相处。

其实我将祖父移葬在这里（我们那里至今尚风行二次

葬)，是因为风景优美，哪里像地理先生们那样考虑到“书案”、“笔架”、“砚台”……那“砚台”其实是群山中露出的一截八尺江。我铲罢草培好土，就望着那截八尺江，想起年幼时跟祖父打鱼的日子。在漆黑的秋夜里，我和祖父守在江边的树丛里，江面上装着黑黝黝的用丝帘竹编成的鱼罩，一根细藤将罩下面的鱼饵和岸上的小竹筒相连。祖父根据竹筒的响声能判断来了多少鱼，共有多少斤。我攥着一盒火柴蹲在祖父旁边，大气也不敢出。祖父狠劲将握在手中的粗藤往后一拉，鱼罩马上哗啦一声落下去，关住受鱼饵欺骗的鱼儿。祖父慌慌张张脱衣服的时候照例发一声喊：“三，点火！”

“三……”

十七婶就在这时挑着一对粪篮来到了。粪篮的一头坐着她的孙子阿清，另一头是她的独生子。她的独生子即我的堂哥仅留下一堆白骨，盛在“金坛”里。她看见了我，很不自然地装出一副笑脸，十分胆怯。

但凡见到人家有好坟地，也想靠近去葬，可以，但得偷葬。一般都是乘夜深人静行事，万不要撞着主人。主人拒绝那就十分糟糕。十七婶想不到会撞上我，做贼一般心虚。嘴唇哆嗦着：“三，我是想让你侄儿像你一样成人呀……”

于是，当我同意她在这里葬堂哥，而且指着最上面那一小片仅有的空地时，年近六十的十七婶马上跪下向我磕头，一迭连声地“多谢贵人开金口”。

我怎么能拒绝可怜的十七婶呢！十七叔解放初参匪被打死在十万大山时，堂哥未满十四岁呢，十七婶带着他熬过多少艰苦岁月，接来儿媳，养了孙子，谁知道困难时期堂哥为了母亲和妻儿，空着肚子上山挖野薯，一头栽进野薯坑，再

远去的山村

也回不了家。十七婶仅有个孙子阿清了。无论如何，我总不可能在她再次燃起的希望的火焰上泼下一瓢冷水。

那天阿清是睡在我的背上回村的，混着稔果汁的口水把我唯一的一件白衬衫弄得一塌糊涂。过后没多久我就当“红卫兵”，当班上的“走资派”。既到天安门前去洒热泪，又长征到乌江边唱“万水千山只等闲”。最后被发配到桂西北一座破破烂烂的深山学校时，我才认真地体会到“中举”其实是一种罪过，一种灾难。每想到已和我交换信物的女友连声“对不起”也没说，就轻快地投入那位鞋底钉着马掌铁走路装腔作势震天动地的军训小排长的怀里，我恼怒得几乎要撕碎全部读过的教科书。那件叫阿清用稔果汁和口水弄脏的衬衣早破烂了，十七婶上山葬儿骨望孙成龙的事也就忘得一干二净。

当然，我祖父“阴宅”周围的坟包也几乎在一夜之间撤去。那片风水宝地变成了坑坑洼洼的麻子脸。这是阿清告诉我的。阿清“打死狗才讲价”，事前也不吭一声就跋涉千里跑去找我，学着他阿婆的样子扑通一声跪在我的面前。十二岁的孩子两眼充满了祈求，说是阿婆说的，不跟三叔学好决不回家。我只好说：“好吧，就留下来跟我混几年，长好骨架，再回去服侍你那个苦命的阿婆。”从此身边就带了个没有学籍的“非洲留学生”。

“政治队长头一个把他老头的坟撬走。”阿清告诉我。

就是说，徐家那位其实是破落地主的“真正老贫农”另迁新居了。全在我的预料之中。很好。我说。免得我祖父天天耐着性子听“老贫农”开会。

政治队长迁坟，并不是不想让他的两个宝贝儿子“中

举”。问题是“中举”已不必再靠“祖山”。靠的是推荐。只要贴近红公章，“吃鸭蛋”的角色也不愁。阿清则不行，学习成绩再好也没用。土匪家属，连读中学的资格也没有。十七婶不甘心，就让他来找我了。这深深地刺伤了我的心。不过，在这种时候，读书确实也真的没有多大的用处。

“没有用我也要读。阿婆说我阿爸葬得好，我应该读得书。”阿清很有决心。

我笑了。“读书哪靠坟山！没听说我黑夜里抱着竹筒在八尺江上找鱼卖吗？没听说我点着松明看书烧坏一张桌子吗？”

“阿婆说有了好坟山才有这样刻苦的人。”阿清坚信不疑。

一件事怎样去解释都有理。我也懒得再和他讲坟山的作用。不过，他的求知的欲望倒是激起我一种很奇怪的热情。我就拿出我读过的中学课本，让他自学，由我做他的辅导老师。没用三年，聪颖的阿清就“留学毕业”了。因为是自学，还因为学的是没被盲目删改过的系统教材，他的知识深度远远超过当时的高中毕业生。结果歪打正着，阿清在恢复高考的第一年光荣“中举”，考上了清华大学，炸响了一个百万吨级的“氢弹”。

这对政治队长来说无疑是一个打击。我觉得痛快淋漓，接到阿清的信，我立即寄去两百元，并且逢人便说起这个“非洲留学生”的能耐。其实大半是为了炫耀我的“全方位”教学水平。可惜当时没有职称评定，否则我会以此为资本申请一个副教授的职称。

我盼望着从清华园的来信。我想十七婶苦苦熬到今天，

远去的山村

看到她的孙子成了大器，脸上的皱纹必定被抚平了不少。

信来了，却仍然是从家乡写来的。信里只有极简短的几个字：

三叔：

我已决定不读大学了。寄回的钱已经收到，以后再还你。

侄 清

这无疑是在朝我泼来一盆冰水。这到底是为什么？我立刻向学校请假，连续坐了两天半汽车，风尘仆仆地赶回村去，恨不得当胸揪住他质问。但我忍住了，因为他家里宾朋满座。我把他叫到家里，关上门，怒火又重新燃烧起来。他不说我也已经估计得到。他不敢看我，嗫嗫嚅嚅地说着，没等他说完，我就狠狠地掴了他两记响亮的耳光。“滚出去，混账东西！我不想再见到你！”

阿清在办喜事，新娘是政治队长的女儿！我只记得政治队长拥有两个善“吃鸭蛋”的儿子，没想到他那个拖鼻涕的幼女突然长成了大姑娘，并且不知使用什么计谋绊住了我的得意门生。我烦躁至极。十七婶和阿清都不敢请我去赴酒宴，他们让人送来了一桌酒菜。我终于没有把酒菜扔出门去，因为按传统的说法，这样做会给新婚夫妇带来不幸。人生的道路很短也很长，既然他俩结合了，就祝愿他俩白头偕老吧，我一个当叔叔的总不能在喜日里半点脸面也不给。我让人带回了十元的封包钱，但那酒菜我是动也不动的。

晚上我刚熄灯上床，阿清就像个幽灵似的进来了。

“陪你的新娘去吧，我和你没什么话讲了。”我说得很刻薄。

“三叔，我永远不会再近那个女人的身子。”阿清在黑暗中说。

我惊疑地问：“这是什么意思？”

“就这样。”

“那你干吗要跟她结婚？”

“她家的政治队长逼我。”

“起码你也该等到大学毕业呀！”

“等不得了！她肚里已有了一团肉。”

“你呀……”我又气又恨，“你不会叫她打掉吗？”

“最过硬的人证物证，抓牢呢！”

“那么说你并不爱她？”

“爱过，过去的事了。”

我已经顾不上再发火，我陷进深深的忧虑中了。

“三叔，我已经决定了，你也不要再劝我，这个大学我是不读了！”

“别意气用事。”我劝他，“如果经济上有困难，我会帮忙的。”

“哪里还需要三叔的帮忙！人家说啦，得个大学生女婿，他愿出读书钱。月月给。”阿清鄙夷地笑着，笑得很难看，令人心怵。

“你呀……”我无可奈何，“你怎么能这样！你不是说过，你阿婆说的，你阿爸葬得好，你应该读得书吗？”我想通过这点来影响他了。

“下雨，龙脉被冲断啦！”阿清那表情像是个调皮的小

孩。这个小孩正用木棍敲着饭碗玩，倾听它碎裂的声音。我无法劝得动他。这桩肮脏的婚姻已使他变成了另外一个人。阿清高考前一直在铁路工地上，直到收到入学通知才返回来办迁出手续。他找政治队长出具生产队的证明时，蓄谋已久的政治队长一家全借故走开，让他和政治队长的女儿单独留下来。他爱着她，当他和她关起门来，学着电影上的样子拥抱亲吻，而且做了婚前尚不该做的事情时，他哪里知道她早已爱上另一个男人并怀着那男人的种子呢！当他知道后无法解脱时，他的心变得冷酷了。

“好吧，让他们看看他们得到什么好处吧！既然如此，大家都得付出代价。”阿清平平静静地说完，就走了。他离开了村子，从此再不回来。不过，他常寄一些钱回家来，有时少些，有时多些。他通过汇款单告诉祖母，他还活在世上，想着老人。他多半是跟各地的建筑队打零工过日子。十七婶每接到汇款单总是说：“这个孽种呀，这个孽种呀！”

奇怪的是我从没听说阿清的法定妻子离婚改嫁。缺少文化生活的小山村有很多风流韵事。村里人知道我现时已当了“大作家”，并且调到省府，时常来看望我，很喜欢给我提供甚为生动的关于男女之间的创作素材，却从来没有谁说到原政治队长的女儿的什么风流事，倒是说她对十七婶十分之好，阿清搁下她整十年恐怕都发霉了也没一个男人能动一动她。反过来阿清即被痛骂一顿。

今年清明后，我得了几个月的创作假，我回到了僻静的家乡。我首先去看望了十七婶。老人家倒还是相当硬朗。说到阿清，她仍然是骂“孽种”，“枉费他阿爸在阴间保佑他一场”。

我终于看到了原政治队长的女儿。人显得很憔悴，但模样还是不错的。她喊了我一声“三叔”，捧上一杯茶水，就低着头走开了，说话的声音非常柔和。很难想象她能跟她父亲一起使计，而且是美人计，以达到做个大学生的妻子荣耀家门的目的。这许多年她到底是怎样过来的？现在大学生早已贬值，她又是怎样想呢？她其实连个大学生的妻子也不是啊！

一个小姑娘背着书包跳进来，亲热地喊阿祖，又在十七婶的示意下喊我“三公”。我知道这是阿清说的“人证物证”了。脸很长，既不像她的母亲，更没有阿清的影子。不过，难道也要让她承担什么债吗？

第二天一早，我上山为我祖父扫墓，惊奇地发现原政治队长竟也在那里。原来，他不知在哪年又迁回了他的父亲。他比我早得多，已收拾停当准备回村，看到我，嘴唇翕动着，大概想对我说些什么，却又什么也没有说，慢吞吞地走了。背驼得相当厉害，再没了当年呼风唤雨的气势。

我的眼光又停留在远方的“砚台”上。江水在太阳的照耀下正熠熠发光。我又想起，正是在那里，我和祖父曾经装过鱼罩。

报 答

坑结在村里出现，就像他当年失踪时一样突然，令人震惊。读过《飞碟探索》的年轻人怀疑他是被外星人掳走又

远去的山村

放回来了。不过估计外星人不生产东芝牌彩电。坑结是带了一台二十二英寸进口大彩电回村来的。他雇了两个人从那陈圩挑回行李，光脚钱就数给四十元。四张嚓嚓响的大团结。四千斤生木薯的价钱！

我还记得，坑结是被愤怒的人们拳脚相加后倏然失踪的，好像离开了地球。有人猜想他投水了，为此我曾拿着一根带铁钩的长竹竿在江边守候了好几天，极恐惧地期待他的尸体浮出水面来，想象着那肿胀模样。但是没有。我这才想起他的水性在我之上，是一只沉不了的“水獭”。白守几天，我很有点恨他不够朋友。

坑结就这样消失了。与阿清不同。十七婶每收到一次汇款单，村里人还抽空拿来做一两天话题。如果那个仅在婚前和他睡过一次的女人一定要找他，我想总会找得到。坑结呢，一去再无音讯，村里人没谁相信他还活在世上。而且大家都忙得很，没来由去记挂这样一个招人厌的角色。村里人初时还教导自己的孩子“别像坑结那样”，后来就干脆忘了。差不多家家都吃过坑结的亏，连拿他来编故事也不愿意。大概是怕脏了嘴。三年五年，十年八年，岁月如流水，有人出生，有人死去，大家简直就记不起村里曾有过坑结这样一个人。

所以，当坑结穿过屋巷，一路用走了调的乡音和大家打招呼时，大家都面面相觑，以为是来了扶贫工作队，甚至有人已经考虑到申请救济一床棉胎来换酒喝。

“好像是坑结！”记性极好的十二公望着他的背影，沉思地点了点头。

“啊？坑结？”

稍有点年纪的人马上记起来了。真的是坑结！起初是惊讶，继而就有了点惊慌。这坑结如今又是个什么角色呢？村里已经有了新屋，不少的新屋里都砌进了坑结家的青砖。曾经有两家人为争夺一块柷木门盖板干了一架，两家的后生动用了不知从哪位师傅学来的南拳和少林功夫，结果两个好汉留医时都找我借了钱。幸亏老式的柷木门盖板很厚，锯开成两边，两家才得和好。“顽牛”坑结若是回来算账，有好戏唱。坑结怎么没死？！

是侄儿结结巴巴地告诉我坑结回村的消息的。他嘴里含着高级的奶糖。坑结进村后就一路给孩子们发糖，把碰上的所有孩子的口袋全塞满。当时我正写到了鬼谷的黄昏，老虎已经吼叫。“坑结？！”我扔掉笔马上就跑出门去。村里能常常记起坑结的，恐怕就只我一个人了，因为他是我的老同。而且，自从我凑热闹耍弄文字游戏之后，常为寻找素材去搜索我的熟人，于是坑结就不时在我的脑海中闪现一下。黑黑的脸孔，东张西望的强盗一样的眼睛，微微翘起的好斗的鼻子，似笑非笑似哭非哭的嘴唇。

坑结独自一人站在他家的院子里。其实说荒地更合适，他的房子早已倒塌。不，是被村里的人们拆掉，瓜分了砖瓦，连铺院子的大阶砖也已撬抢殆尽。留下的倒是并不坚固的泥墙筑的茅草房。原政治队长是坑结的堂兄弟，拿来做了粪房。坑结站在那里，不声不响，身边放着装大彩电的纸箱，还有好几个胀鼓鼓的旅行袋。村里不少人远远地站在一旁观看，像看公园里的一只可能会扑出笼来的老虎。听到的只有孩子们吸吮糖果发出的啞啞声。

“老同！”我喊了一声，打破了沉闷的气氛。

坑结回过头来，看见了我，也看见了好奇地盯着他的人们。他马上就笑了笑，他的样子是变了许多，大家都是过了四十岁的人了，不可能不变。可是他的嘴唇乃至整个脸部仍然是那个样子，似笑非笑，似哭非哭。

“想不到能在家乡见到你！”他很有分寸地和我握手。

“我更想不到！”我说。

“在圩上听说了，你有了名气，过得不错。”

“看来你过得更好！”我看着他西装革履，还有手指上金光闪闪的戒指，笑得有点狡猾。

坑结不置可否，转脸招呼周围的人们，拉开旅行袋的拉链，分糖分烟。大重九。还打燃轻巧的气体打火机为人们点燃。友好的表情使大家表情放松了一些，但仍然是尴尬、拘束。我除外。因为我没有心病，并且是他的老同。

“走吧，上我家去吧！”我得尽一个老同的义务了。况且在我看到他的一刹那，已决定了以他为原型写一篇东西。哪怕是充实一下《鬼谷黄昏》也好。

原政治队长已发现自己过于迟钝，赶快横过身来：“到哥家去！有你住的地方。”似乎他和坑结从来是亲密的兄弟，不曾将坑结往死里打。

坑结却说：“不麻烦大家了。今晚我就住在自己的家里。”他指了指堆满干牛粪的低矮的茅草房。

大家大眼瞪小眼，空气又紧张起来。

“不知是哪家借放的肥料，还麻烦帮忙清理一下。”坑结的眼里满是坦诚，并无恶意，“我付辛苦费的。”他补了一句。

“还不快动手！”原政治队长回头对两个牛高马大的儿子吼了一声。

我估计这一晚村里有很多人睡不着觉。我自己就睡不着。坑结独自住在那间破破烂烂粪味刺鼻的茅草房里，这件事本身就异乎寻常，不大对头。更何况他刚付清搬牛粪的辛苦费（又是两张大团结）就很不客气地把所有的人都支走呢！

我想留下伴他也不行。记得小时我曾伴他藏在稻草堆里，躲过一个寒冷的冬夜。那次他偷政治队长的小猪，杀了烤竹筒肉吃。他留给我一竹筒。政治队长吼叫着要收拾他，他就躲起来了。为伴他我遭到父亲的一顿痛打却至今不悔。坑结好像已忘记我们相抱取暖的寒夜，他低沉地说：“不必了，老同。我想一个人静静地歇一歇。”于是我就明白了四十几岁和十几岁确实不一样，也就把“你害我在江边白等了几天”之类的亲热话咽了回去。

我和坑结打老同，除了我们同年同月出生这个因素，多半还因为我祖父和他父亲过从甚密。他们是老同。坑结的父亲和我祖父岁数一样大，可惜是“不中用”，讨了两房老婆也没儿女。坑结的母亲是一个土匪从南宁拐来的“街婆”，土匪被人在八尺江边打死，她在土匪的尸体旁边哭，坑结的父亲就把她带回家做三房了。后来就生下坑结，至今村里尚有人去推敲坑结到底是谁的种。他家日子殷实，有田有地。他的老父亲喜欢富，村里还缺一富农谁愿当？我当吧，他父亲说。父亲、大妈、二妈伸伸腿都去了另一个世界，“街婆”本就不愿过农村的清苦日子也赶紧远走高飞。坑结就负责戴起富农的“帽”。吃尽苦头就进行报复。偷，破坏。谁家的猪断腿，鸡不见，菜园里的菜被砍烂，准是他干。捆，打！“还干不干？”“不干了。”放下来照干，干得更漂亮。

不过他却从来没偷过我家的东西。只有一次他饿得受不住，在我家自留地里挖了五个红薯，但他很快就告诉了我。我马上在家里声明红薯是我挖的。这样我家里的人就一直没有机会咒骂“得麻风的贼”。我常常偷偷接济坑结。

坑结在回村的第二天就制造了一场相当强烈的“地震”。忐忑不安的人们谁也意料不到，坑结一大早就背着个马桶袋走进各个家门，似笑非笑的脸令人神秘莫测。他把手伸进马桶袋时很多人马上想到劫机分子掏手榴弹。不是手榴弹，而是一个小红纸包。接着坑结就毫不掩饰地说对不起，说小时偷了你家什么什么东西，共是多少多少。请原谅我到今天才能赔你。赔十倍，现时的价钱的十倍。全记得一清二楚。红包也是早准备好了的，当然是有厚有薄。我的侄儿和一群孩子跟着他走家串户，回来告诉我原政治队长得的包最厚。还问我坑结为什么不进我们家，红包里一张张都是十元的票子呀，用一张就能买好多好多的水果糖。

村里的人想不通我为何不得坑结的红包。谁都认为，第一个该得的是我。把全村所得的红包全收归我也不为过。我是坑结的老同我于坑结有恩我曾经陪坑结藏在稻草堆里。后来有人猜测那大彩电可能最后归我。而我，却因为坑结不送来红包而十分高兴。我忽然想到要写一个系列的纪实小说，就记下各人拿到红包时的心情，真实的。那一定很有趣。就用美国那位新闻记者出身的作家的手法。很可能比刘心武那篇关于足球的《五一九长镜头》还有价值。我又想，我得跟坑结好好地谈一谈，什么都谈，而且今晚就谈。无论如何，我要说服他让我跟他在充满牛粪气味的茅草房里睡一晚。